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公告

石狮市坤鸿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周凤菊与被告石狮市坤鸿食品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0581民初4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 2025年10月22日)